

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 班級酒精使用說明

請保健股長保管使用

一、一班一瓶75%酒精，用於消毒使用。

二、保管人：保健股長。

三、使用時機：

1.每日打掃時間、中午消毒班級門把、講桌、電燈開關、飲水機等。

2.若有同學臨時因呼吸道症狀--發燒、咳嗽、流鼻水等症狀回家時，請保健股長

以酒精消毒該生的桌椅，上午打掃時間或需要時，再進行全班漂白水消毒。

4.請宣導多洗手，勿將酒精當成洗手液使用。

5.酒精使用時，請注意安全，不可對著臉噴、勿靠近火源。

四、若需要補充酒精，請攜帶瓶身至學務處衛生組或健康中心補充。

五、學期結束時依衛生組、健康中心通知將酒精噴瓶送回健康中

心，若遺失，請賠償一樣的酒精噴瓶回衛生組。

敬請合作 健康中心 敬上